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相关要求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地址：淄博市张店区人民西路 4 号；邮编：255000；电话：0533-3111688；邮箱：zbstyjrswjbgs@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退役军人工作中心任务，以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为目标，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工作扎实推进。聚焦退役军人普遍关切，依法主动公开退役军人思政引领、安置就业、抚恤优待、褒扬纪念等方面的法规政策、工作动态等，及时公开年度财政预决算、重

大项目安排等信息。对涉及退役军人切身利益的重要政策文件，通过新闻发布、政策问答、图文解读、短视频等多种形式进行精准解读。密切关注退役军人相关舆情，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答疑解惑，引导预期。2025 年，在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150 余篇，微信公众号等各类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近 600 篇，召开新闻发布会 1 场。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依法规范。严格按照《条例》规定，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环节工作制度，确保程序合法、流程规范、答复严谨。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其中部分公开 1 件，其他处理 1 件。所有申请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答复率 100%。为申请人提供在线、信函、当面等多种申请方式，加强沟通引导，对复杂申请做好解释说明，努力提升申请办理的满意度和有效性。

（三）政府信息管理持续加强。完善政府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发布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明确信息属性认定、保密审查、发布审核等责任，确保信息管理规范有序。梳理编制并动态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提升信息公开的标准化水平。加强历史信息的管理和数字化工作。对分散在不同平台的信息进行整合优化，确保同一信息在不同平台发布的一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

（四）公开平台建设不断优化。强化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

优化本级政府网站退役军人事务相关栏目设置，完善搜索查询功能，提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的便捷性和实用性。加强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建设与管理，明确功能定位，规范信息发布，促进与网站融合发展，扩大信息传播力和影响力，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推介宣传作用，全年累计发布工作动态、政策解读等各类信息100余篇。依托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等基层服务场所，通过公告栏、宣传册、电子屏等方式，为不熟悉网络应用的退役军人群体提供便利的信息服务。

（五）监督保障体系日益完善。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明确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单位），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保障必要工作经费。 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1次，有效提升了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增强公开意识。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的监督，认真研究处理相关意见建议，不断改进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0	0	1
	（七）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1.公开深度有待拓展。部分政策解读的针对性、通俗性、可及性仍有提升空间，与社会公众和退役军人的期待相比，解读形式可以更加多样、内容可以更加贴近需求。

2.平台融合有待加强。网站、新媒体、线下服务窗口等不同公开平台之间的协同联动、数据共享、服务整合尚需进一步优化，信息发布的整体效应有待提升。

（二）改进情况

1.持续深化主动公开。围绕退役军人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更多运用图表、动画、案例、问答等方式进行解读，提高政策知晓度和传播效果。

2. 推动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深度融合，加强信息内容、技术应用、管理运维的协同。探索线上线下服务渠道的有机衔接，为退役军人提供一站式、便捷化的信息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5 年度，本机关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过程中，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形。

（二）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5 年度，共收到会办政协提案 1 件，已按要求进行答复。无需回复人大提案。

（三）工作创新情况。开设“图”个明白政策专栏，“退役军人政策解读”短视频专栏，组织开展“政策进军营”活动，结合当前最新政策形势，就现役官兵关心的转业军官安置政策、退役士兵安置政策、逐月领取退役金安置政策进行多形式、多维度详细解读，有效提升了现役军人对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四）《2025 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落实情况。认

真落实《2025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要求，牢固树立“管业务就要管公开”的理念，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2025年度局系统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建立工作任务台账、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措施，有效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落地。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年1月21日